

证券代码：839790

证券简称：联迪信息

公告编号：2023-019

## 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独立董事》《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拟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的相关材料事前进行了认真审阅，在保证所获得资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基础上，基于独立判断，我们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1、公司预计的2023年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交易定价公允，符合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且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，公司的有关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。

2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作为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机构，拥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完成对公司财务与内控状况的审计工作。

我们同意将《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及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。

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蒋莉、吴宏伟

2023年4月26日